

证券代码：836727

证券简称：广美雕塑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182号182设计园1-103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2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萍女士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议案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发展及经营需求，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拟以保证、抵押、质押、信用等方式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贷款利率等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等各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前述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在办理授信过程中，除信用保证外，公司管理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用公司的资产为相关授信进行抵、质押，也可以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由第三方为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财产抵押等担保方式）。

上述授信业务及与之配套的相关事项，在不超过上述授信和融资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披露（若涉及关联交易则按照关联交易程序履行审议程序）。

上述综合授信的有效期自审议此次议案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一切授信的相关手续，并签署协议等相关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确保公司资金正常流转，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方	预计发生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公司及其合	公司控股股东、实	4,000

	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 请授信、贷款等业务 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际控制人郑萍及 其子女任奕霏	
--	--	-------------------	--

上述交易内容中所说关联方为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申请金融机构授信或贷款提供担保的担保行为，可以是关联方提供个人信用担保、个人持有的股权担保、为了公司申请授信或贷款提供的反担保以及其它个人财产担保等。

关联方为了促使公司申请授信或贷款的完成所做出的一切担保行为均视为上述预计的担保范围之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关联董事郑萍、邱柏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现拟将公司一般经营项目增加“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体育竞赛组织”，具体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为准，同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拟提议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3 日